

党政干部基础科自学考试辅导丛书

指定书目：[《写作通论》、《写作基础知识》]

写 作 参 考 题 解

李人纪 陈国屏 编

前　　言

当前，全党全国正在掀起一个学习热潮，各省、市、自治区正在根据中央为党政干部规定的基础科自学考试书目，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自学考试，这是一个十分可喜的形势。为了给广大干部自修学习提供方便，我们编辑一套《党政干部基础科自学辅导丛书》。这套丛书包括哲学、政治经济学、中国革命史、逻辑学、科学社会主义、文学概论、中国近代史、国民经济管理学、法学概论、世界地理、写作和自然科学基础知识等12种。

丛书形式包括：1、名词解释；2、填空；3、判断；4、改错；5、简述；6、答题。根据各科的特点，也增加了其他题型，如《法学概论》增加了案例分析，《政治经济学》增加了计算，《写作》增加了作文等题型。

编写这套丛书的宗旨是引导自学者阅读指定的基本教材，因此，内容以原书为根据。为了便于理解记忆，也适当增加了一些例证和说明文字。丛书力求重点突出，文字简练，形式灵活，题型全面，既便于学习记忆，又可以提高学习兴趣。我们希望这套丛书的问世，能够对读者有所裨益，并诚恳希望提出批评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完善。

党政干部基础科自学辅导丛书

编　　辑　　委　　员　　会

1984.10.11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概念题 | (1) |
| 第二部分 问答题 | (17) |
| 第三部分 填空题 | (61) |
| 第四部分 分析说明题 | (75) |
| 第五部分 写作实践题 | (111) |

第一部分 概念题

(1) 文章 毛泽东同志说：“文章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这里包含着两层意思：其一，是说文章是反映客观事物的；其二，是说文章是经过作者头脑加工的精神产品。因此，任何文章都是客观事物和作者主观认识相结合的产物，或者说是作者对客观现实的一种主观表达。

(2) 素材 是文学创作的概念。指作者在生活中搜集和积累的，一般属于感性的，尚未经过提炼和加工的原始材料。所以，这种材料是没有经过艺术处理的生活现象，一般不能直接写进文章中。

(3) 题材 是在素材的基础上，经过作家提炼加工，写进作品中用来表现主题的一组生活现象。一般包括人物、情节和环境等三方面。作家选取什么题材是受其世界观和创作方法决定的。

题材有广义和狭义之分。题材“广义”的概念，是指作品所反映的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如通常所说的“历史题材”、“工业题材”、“农业题材”等。题材的“狭义”的概念，就是上述构成一篇，或一部叙事性的文艺作品内容的一组生活现象。“题材”是文学创作中的专用术语，其适用范围是受限制的。

(4) 材料 是作者为适应一定写作目的，从生活中搜集、摄取以及写进文章中的一系列事实和论据。因此，在

《写作通论》中所讲的“材料”是个更为广泛的概念，不仅包括文学创作中的“素材”和“题材”在内，还包括各种非文学写作所选择和使用的各种事实和论据，它适用于各类文章的写作。

（5）**主题** 是作者在说明问题、发表主张或反映生活现象时，通过全部文章内容所表达出来的基本见解或中心思想。

主题，这个词最早来自德国和日本，是一个音乐专用术语，即“乐曲中最有特征的，并处于优越地位的旋律，也即主旋律”，以后被移植到文艺创作中，含有“主旨”、“思想”、“中心”等意思，并被广泛运用于各类文章，尤其是文学创作和评论中。

（6）“**意在笔先**” 是指写作前要做到主题明确，再围绕全文主题，对各方面通盘考虑好后再动笔写文章。古代文人很强调这个写作原则，如清代刘熙载在《艺概》中说：“**意在笔先，故能举重若轻；意在笔后，故至手脚忙乱**”。这是说，先把主题想好，写起文章来就能文思通畅，从容不迫；否则，想到哪写到哪，就会思路不畅而手忙脚乱，写不出好文章。

（7）**构思** 是指作者在孕育和写作过程中的一系列思维活动，也是对整个文章和作品的全面设计。主要包括以下三方面内容：（1）酝酿和提炼主题思想；（2）选择材料和谋篇布局；（3）确定艺术表现形式等。清代戏曲理论家李渔说：“袖手于前，始能疾书于后。”就是强调写文章前，要深思熟虑，做好构思的工作。

（8）**结构** 是文章内部的组织与构造。它是作者根据

(6) 主题的需要和体裁的特点，组织材料，筹划内容顺序和主次详略，安排开头、结尾，使文章前后衔接和彼此照应，成为严密、和谐的有机整体。因此，结构是用以表现文章的结撰、布局的艺术，通常又叫做“谋篇布局”

(9) **层次** 就是文章内容的表现次序。它是客观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作者思路开展的步骤在文章中的体现。即《易经》所说“言有序”的问题。因此，文章的层次必须表现出各层意思的先后顺序及其逻辑联系。有时，人们又把层次称为“意义段”、“结构段”或“部分”，它体现出作者表达主题思想的具体步骤。

(10) **段落** 是指文章中的自然段。是文章中由句子组织起来的最小结构单位，经常体现出内容上转折、强调、停顿等意义，具有“换行”另起的明显标志。

段落是构成层次的基础。段落清楚是层次清晰的前提；层次是段落的“群化”，文章中不同的层次是段落有机结合的结果。

(11) **过渡** 是文章各层次和段落之间的衔接和转换。过渡在文章中具有承上启下、穿针引线的作用。因此，它是使文章气血贯通、结构严谨的重要手段。

(12) **照应** 也叫呼应、回应，是指前后内容上的关照、呼应，也就是通常说的“前呼后应”。

照应和交代，是一件事情不可分离的两个方面。在写作中，有时将要写的事物或道理，约略地提示一下，设下一个伏笔，给读者留下一个印象，这就是交代。以后在适当的地方，进行回应和补充，使前后内容连贯一气，这就是照应。

照应可以使文章前后勾联，显示文章情节的连续性，

使其脉络贯通，并不时唤起读者的联想和回味。因此，照应能使文章结构严谨，中心突出和首尾圆合，增加文章的艺术力量。

(13) 思路 是作者思考问题的“路线”，或者说是作者思想活动的脉络、轨迹。

写作时有思路，就表明作者对客观事物经过观察、认识、理解，已经将获得的印象和形成的想法，在头脑里“梳理”出头绪来；写作时没有思路，则表示作者对客观事物的规律性还缺乏认识，还没有将如何反映这些事物理出头绪，这样写起文章来必然杂乱无章。所以，锻炼思想的条理性和周密性，对组织文章结构是十分重要的。

(14) “凤头，猪肚，豹尾” 关于文章各部分的安排，我国古代有许多形象的说法。其中影响较大的，是陶宗仪在《辍耕录》中所引元代乔孟符的说法：“作乐府亦有法，曰凤头、猪肚、豹尾六字是也。大概起要美丽，中要浩荡，结要响亮。”这虽谈“乐府”的写法，以后却被广泛运用到各类文章的写作中。

其意思是说，文章的开头要象“凤头”——美丽，吸引人；正文要象“猪肚”——充实，饱满；结尾要象“豹尾”——飞扬，有力量。这说法为大多数文章学家所接受，对后人影响颇大。

(15) “卒章显志” 文章的结尾要对全篇内容加以综合，进一步明确主旨。白居易说：“句首标其目，卒章显其志。”这是说篇首要显豁醒目，引人入胜，而结尾要有“点睛”之笔，以揭示主题。因此人们经常用“卒章显志”来说明结尾要点出全篇旨意，使主题深化，帮助读者把握全文思想内容。

(16) “立定格局” 所谓“格局”就是全文的骨架、体势。鲁迅在谈到文章作法时说：“应该立定格局”，即认为动笔写作前要把全文骨架搭好，想好文章的基本轮廓。“立定格局”固然可以打“腹稿”，但最好是编好“写作提纲”再动笔，因为这更能使写作思路清晰，格局明确。

(17) “语感” 指对语言感觉的灵敏程度。运用语言要精心地辨析词的性能、色采，句子的语气、情调、功用，以便正确地遣词造句。这种辨察能力，经过长期的实践，每每能达到圆熟的程度，获得一种“内心视力”；只要一接触到某些词语，就能敏锐地体会到它们的精微的意义和情味，派给它们适当的用场，恰切地表情达意。因此，学习语言，要注意培养灵敏的“语感”。

(18) 平仄 在我国古代，汉字读音分为“平上去入”四声。平声为水平调，上声为昂上调，去声为落下调，入声为短促调。(见〔英〕艾若瑟《华语考源》。)后来平声分为阴平和阳平，入声字分别划入平、上、去三声中去了。阴平、阳平类的字是“平声”字，上声、去声类的字是“仄”声字。平声字响亮、高亢，为“扬”；仄声字低回、短促，为“抑”。我国古代诗词讲究“平”“仄”对应，如“映阶碧草自春色，隔叶黄鹂空好音”。(杜甫《蜀相》)就是“平”“仄”对应和交错的，使人读来感到具有抑扬顿挫的节奏感。

(19) 节奏 从广义上来说是一连串声音，在大致相等的时间内具有一定的强弱高低的间歇，如钟摆的摆动，脉搏的跳动等。文章语言的音调节奏，则是由于声调的长短、粗细、抑扬、疾徐所造成的，主要是适当运用平仄的格式，

让人在诵读中感到具有铿锵悦耳的节奏感。

不但写诗填词要注意语言节奏，就是写作各类文体的文章，也要适当注意语言的声音和节奏之美，使声调的高低、升降、长短彼此协调，从而产生使读者悦耳动心的效果。

(20) **幽默** 文章语言的幽默感，是作者借助于想象，机敏而巧妙地运用引人发笑的语言技巧，使读者在轻松愉快的气氛中，领悟到文章的旨趣。正如老舍所说：“笑里带着同情，而幽默乃通于深奥。”(《谈幽默》)所以幽默不同于嘲弄或笑骂，它是一种机趣横生的语言表达，要尽量将机智的语言和深刻的内容结合起来。

(21) **叙述** 把人物的经历行为或事物的发展变化过程表述出来，这就是叙述。也就是说，凡是对人物、事件、环境不做细致的描绘，只做概括性的介绍，说明或对事情的来龙去脉作一般的交待、陈述，都属于叙述。叙述是记叙文和文学作品的基本表现手法，能将事情各个侧面联结成体；没有叙述，事件便不易展开。在议论文写作中，叙述能为议论奠定事实基础，丰富文章的内容。因此，叙述被广泛运用于各类文体写作中，是写好各种文章的一种基本的表达方式。

(22) **顺叙** 也叫正叙，是按照事情发生、发展的顺序来进行叙述，这是最基本、最常用的叙述方式。采用这种叙述方式，便于将事情有头有尾叙述清楚。由于文章层次、段落和事件发展进程基本一致，所以有利于读者井然有序地了解事情的前因后果。但如不善于剪裁材料，平均使用笔墨，就容易出现罗列现象，平铺直叙的毛病。

(23) **倒叙** 是把事件的结局或某个最突出的片断提到前边叙述，然后再从事件的开头进行叙述。采用这种叙述方

式，或是为了表现主题的需要，或是为了结构变化的需要，以便造成悬念，增加情节的波澜。我国传统上把这种叙述方法称为“倒插笔”。它不是按照事情发展的顺序写的，也不是把整个事件颠倒过来叙述，只是将事件的结局或最精彩的片断提到前面来，倒叙完后再倒转去写事件发生发展的过程。所以，运用时要使“倒”和“顺”的界限分明，过渡、衔接清楚、自然，否则，就会使文章头绪不明，脉络不清，反而影响内容的表达。

(24) 插叙 在原来叙述进行中，由于表达的需要，中断了原来的叙述而插入另一段叙述，以补充有关内容或推动情节发展，待这段插入的叙述结束后，再继续原来的叙述，这就是插叙。

如果对插入的内容区分得更细致些，通常还有追叙（追忆先前发生的事情），补叙（对上文记叙的事加以补充或诠释）、逆叙（插入的内容是由近讲到远，从眼前讲到过去）等几种类型。这些插叙方式运用得好，都能丰富文章内容，使情节曲折有致，但如果插叙频繁而又琐碎，就会使文章反而显得冗赘、杂乱。

(25) 平叙 是叙述两件或两件以上同时发生的事情。平叙的方式也是被经常使用的。有时是先叙一件事，再叙另一件事（古典作品常用的“花开两朵，各表一枝”的方式）；有时也可以并行交叉地进行叙述（使几条线索齐头并进）。因此，平叙能把错综复杂的事件组织起来，使其穿插有序，但必须头绪清楚，照应得当。

(26) “夹叙夹议” 是论说文的传统写法。叙指叙述，就是表述具体事例；议指议论，就是在表述事实的基础

上阐明观点。所谓“夹叙夹议”，就是边叙述事实，边议论事理，使叙述和议论相结合，以达到阐明事理为目的的写作手法。

这种写法，由于议论结合表述事实进行，便不致使议论枯燥乏味。周振甫认为：“这样的论点，是从丰富的生活实践中来的，结合生活实践来发挥这个论点，自然讲得生动，听起来就会觉得亲切有味，就不再是抽象的枯燥的议论了。就它讲生活实践这部分来说，是‘叙’，就它发挥论点这部分来说，是‘议’，这就是夹叙夹议。”（《新闻业务》一九六二年十一期）所以“夹叙夹议”的实质是，结合生活实践来阐述事理，因而具有将道理讲得深入浅出、亲切动人的效果。

(27) **线索** 是贯穿在记叙文和文学作品中情节发展过程中的脉络。线索在作品中把各种人物和事件串联起来。根据作品中人物多寡和事件简繁，有的作品是借助一条线索展开情节的，称为“单线”；有的作品是通过两条以上线索展开情节的，称为“复线”。有的通过某条线索正面展开情节，称为“明线”；有的线索潜伏于暗处或从侧面推动情节发展，称为“暗线”。有些作品存在众多情节线索，其中的主要线索称为“主线”，而其他次要线索便是“副线”。根据作品内容和表现形式的不同需要，有的以人物活动为线索，有的以中心事件发展演变为线索，有的以某些物品为线索。阅读时，必须对情况进行具体分析才能把握。

(28) **场面** 是事件发展的场地，人物表现的舞台。在具体作品中，经常表现为一定人物在一定时间、空间内展开一定情节活动的画面。因此，场面是情节的组成部分。

描述场面必须以人物为中心，有点有面，写出一幅活动

的画面。叶绍钧说：“一个或多个个人，在某一境界中，占若干连续的时间而有所活动，就是一个场面。”（《作文概说》）事件的叙述，就是在场面转换和衔接中进行的，因此必须处理好场面和叙述的关系。

（29）**抒情** 就是抒发感情。我们写文章，总要表示我们对生活、对事物的看法，其中必渗透着作者的主观爱憎之情。把这些感情通过种种方式表达出来，以感染读者，就是抒情。

要写好文章，必须笔端常带感情，但这种感情是应该经过提炼的。叶圣陶说：“作者把自己的情感加上一番融凝烹炼的功夫，很纯粹地拿出来，自然会使人忘却人已之分，同自己感到一样地感受得深切。”（《作文论》）因此抒情能增强文章的艺术感染力，它不仅是诗歌和抒情散文，也是各类文章的重要表现方法之一。

（30）**直接抒情** 就是作者在描述人物或事件时，向读者直接抒发感情。这种直抒胸臆的抒情方式，在诗歌和抒情散文中用得较为普遍，在其他文章中并不常见。

（31）**间接抒情** 使抒情同其他表达方式相结合，通过叙述，描写和议论进行抒情，使感情自然流露出来，就是间接抒情。

间接抒情具有融和混合的性质，其特点是将作者的思想感情渗透在叙述、描写、议论中反映出来。叶圣陶说：“抒情无非是叙述、议论，但里面有作者心理上的感受与变动做灵魂。换一句说，就是于叙述、议论上边加上一重情感的色彩，使它们成为一种抒情的工具。”（《作文论·抒情》）这种抒情方式普遍运用于各类文章写作中，我国传统写法中

的“借景抒怀”、“托物咏志”、“融情于理”等，都带有间接抒情的性质，其目的都是使读者览此而感彼，在感情上获得薰陶和感染。

(32) 描写 描是描绘，写是摹写。用生动形象的语言，把人物或景物的状态及其特征具体地刻画出来，就是描写。叙述，一般侧重对事件过程的记写；描写，则侧重对形象作具体生动的描绘。俄国著名作家陀思妥耶夫斯基在解释描绘事物形象时，认为“有一个小银元落在地上”，缺乏形象性，仅是叙述。应该改成：“有个小银元，从桌上滚了下来，在地下丁丁当当地跳着。”因为这是描写，使人有如闻其声，如临其境之感。

描写是记叙文和文学写作最基本的表达方式。按描写的详略，可分为白描和细描；按描写的角度和方式，可分为正面描写（或称直接描写）和侧面描写（或称间接描写）；按描写对象，可分人物描写、环境描写、景物描写、动物静物的描写等。

(33) 白描 白描是一种不尚修饰，以质朴的文字，抓住事物的特征，寥寥几笔就勾勒出事物形象的写法。“白描”这个词，是绘画中的术语，是在人物画中不着色、不渲染，用墨线简炼几笔勾画出人物的画法。用在写作中，就是少用形容词和修饰语，用简洁的文字勾勒出描写对象的主要特征。如鲁迅所说：“有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

(《作文秘诀》)因此，白描颇似叙述式的描写，更确切地说，白描是将叙述和描写结合起来，注重传神达意，更为简洁明快的描写方法。在记叙文和文学作品中，不论描写人物形象或写景状物，白描都是一种重要的描写方法。

(34) **细描** 细描又称工笔，就是对描写对象的性质、状态及其特征，用工细的笔触细腻地进行刻画。所以，细描是和白描相比较而言。如果说白描颇象粗线条的“速写画”，则细描便似细线条的“工笔画”。细描的特点在细，注重对事物的精雕细刻，多用比喻、形容等修饰方法，有时不惜浓墨重彩，对描写对象进行渲染和烘托。但又要抓住事物的特征，不能面面俱到，“繁华损枝，丰腴害骨”，如果把描写对象写得臃肿不堪就不好了。

(35) **细节** 是生活中很细微的小事或人物的细微的神态动作，表现在文章和文学作品中，是指某些细小生动而又能表现人物思想性格的微妙环节。

细节是和文章的主要情节相比较而言。细节虽小，但却具有“借一斑略知全豹，以一目尽传精神”的作用。从一定意义上说，缺乏真实而典型的细节描写，就不可能塑造出鲜明而丰满的人物形象。所以，恩格斯说：“现实主义的意思是，除细节的真实外，还要真实地再现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由此可见细节描写的重要性。细节描写，不能为细而细，既必须在生活的基础上提炼加工，做到少而精，又要善于从大处着眼，细处入手，不能流入繁琐和平庸的自然主义。

(36) **议论** 就是讲道理辨是非。也就是作者通过事实材料和逻辑推理，来阐明自己的观点，表示赞成什么或反对什么。

这里所说的“议论”，是较广泛的概念。不仅包括议论文中，有论点、有论据、有对事理分析论证的完整的议论，也包括记叙文或抒情文章中，穿插在描写或抒情中的议

论，因为它们也表达着作者对客观事物的态度和评价。但结合描写或抒情的议论，不需要过多的逻辑推理和周密的论证，经常是作者针对典型生动的材料所发表的简明而精彩的评论，或者是作者被强烈的感情驱使所作的某些论断。

(37) **论点** 就是作者提出的观点，它是文章中需要阐述和说明的中心议题。也就是说，论点是作者在文章中对所议论的事物或问题的基本看法。在议论文中是全文论证过程的中心。有些论述较为复杂问题的文章，还有中心论点和分论点的区别。中心论点是全文论证问题的中心观点，是贯穿全文的思想主线；分论点是各个议论层次的思想观点，是阐明全文基本观点的从属观点。从中心论点方面来说，对分论点是概括和集中的关系；从分论点方面来说，对中心论点是从属和支持的关系。中心论点和分论点要尽量做到统一和谐，以体现作者的写作意图和全文的基本思想观点。

(38) **论据** 是作者建立自己观点的理由和根据，它是说明观点的材料。观点不是凭空产生的，而是从材料中提炼出来的。因此，材料是产生论点的基础。写文章时，不仅要鲜明地提出论点，还要向读者交代“为什么”，因此材料又是建立论点的依据。一般说论据可分为两大类：其一是事实论据，概括的事实、具体的事例以及统计数字都属于这一类；其二是理论论据，经过实践证明的经典性言论、科学公理或常理、格言、谚语等，都属于这一类。在议论文中，论点统率论据，决定着论据的取舍；论据证明论点，决定着论点能否确立。这就是论点和论据相互制约，观点和材料互相统一的关系。

(39) **论证** 就是用论据来说明论点的过程。任何文

章，不仅要提出论点，摆出论据，还必须通过证明和推理，说明两者间的逻辑联系，这个证明和推理的过程，按习惯称之为论证。在这个过程中，既要遵守逻辑推理的规律，如归纳推理、演绎推理、类比推理等，还要运用证明和反驳的方法，如分析、例证、引证、对比、归谬等，以揭示论点和论据之间的内在联系，使议论具有说服力。

(40) **证明** 又称立论，就是正面阐述自己的观点，说明它是正确的，从而把论点建立起来。

从广义上说，一篇议论文都是为某个论断的真理性寻找论据的议论过程。因此，不论立论或反驳，都应看作是证明。但习惯将立论，即作者设法证实自己观点的正确性，称为证明。证明，有直接证明的方法，如例证、引证、分析、因果互证等；也有间接证明的方法，就是证明的某个论点相反的观点是错误的，来说明这个论点的正确。所以，证明是和反驳相比较而言，通常被看作是正面论证的方式。

(41) **引证** 作者引用经典作家的言论，或是科学上的公理，尽人皆知的常理等作为论据，来证明自己的观点，这种证明方法称为引证。引证能使议论具有权威性和理论性，但要考核被引用内容的科学性和正确性，防止断章取义或曲解原意。还要注意引文的准确无误，处理好引证和阐述的关系：引文要少而精，要加强论述，不能堆砌别人的言论来代替自己对问题的分析，否则，就会使文章缺乏新意，使读者感到沉闷。

(42) **反驳** 也称驳论，就是作者设法证明对方论点是错误的，从而驳倒对方，以树立起自己正确的观点。所以，反驳实际上是一种反证法。

将反驳称为驳论，是因为驳倒某个错误的观点，就意味着要确立与其对立的正确观点。所以，反驳是一种“特殊证明”的方式。但反驳毕竟不同于证明，证明是运用各种论述和推理的方法，偏重于阐明某个论点的正确；而反驳是运用各种揭露和批驳的手段，偏重于证明某个观点的错误。所以，反驳是从反面入手以确立某个观点的论证方式。

(43) **演绎** 又称演绎推理，是从一般规律推论到个别事物的方法。在逻辑学上，演绎推理是将一般原理当做前提，推断某个特殊问题。三段论就是演绎推理的一种形式。反映在议论文中，则是从经典著作阐述的基本原则，公认的科学规律或一般常理出发，经过对具体问题的分析论证，进而推导出新论点。因而较形式逻辑的演绎推理更为丰富和复杂，又称为演绎论证。

(44) **归纳** 又称为归纳推理，是从若干个别事例推论出一般规律的方法。归纳是和演绎相对而言。在逻辑学上，归纳推理是从特殊到一般的推理，就是以若干个别情况为前提，推导出某个一般原则。在议论文中，归纳推理总是和分析论证结合进行的，是经过对各种本质上具有共同点的具体事例的分析，归纳推断出某个观点。凡归纳都是归纳具体事例本质上的共同点各个事物如无本质上的共同点，就无法归纳或归纳不出正确的结论。

(45) **类比** 是一种通过打比方来证明论点的方法。在逻辑学上有类比推理，是一种从个别到个别，或者说是从特殊到特殊的推理方式。这是基于两种事物具有某些相同的属性或特征，根据其中一事物的某种属性或特征，以推论出另一事物也有某种属性或特征。在议论文中，这种推理方式经